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控股股东华欣创力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莱特”）近日收到控股股东深圳华欣创力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欣创力”）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华欣创力计划在自本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3,170,000股。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的有关规定，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1、减持股东名称：深圳华欣创力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 2、减持原因：偿还质押融资债务
- 3、股份来源：协议转让获得
- 4、减持期间：自本减持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个人承诺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
- 5、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
- 6、减持方式：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

二、拟减持数量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计划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股)	计划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	华欣创力	控股股东	72,037,862	22.6513%	3,170,000	0.9968%
合计			72,037,862	22.6513%	3,170,000	0.9968%

若计划减持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股份数量做相应调整。

三、其他相关事项说明

1、本次计划减持股东华欣创力承诺：在上述计划减持股份期间，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要求进行股份减持及信息披露，同意公司董事会按照相关规定代为履行披露义务。

2、本次计划减持股东华欣创力保证向公司提供的上述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造成影响，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

2、本次计划减持股东华欣创力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

3、在上述股份减持期间，公司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7日